

逾越節

甲 逾越節的背景

一、一個上主給以民的刻骨銘心經驗¹

這是「我」²一生中最美麗的春天：我要讚美祂³，因祂獲得全勝；我要讚美祂，因為祂是我的力量、我的保障和我的救援；我要讚美祂，因為祂是我的天主，我祖先的天主。

二、以色列人的逾越節

這是「我」一生中最美麗的春天：我要讚美祂，因祂獲得全勝；我要讚美祂，因為祂是我的力量、我的保障和我的救援；我要讚美祂，因為祂是我的天主，我祖先的天主。

* 一個「合二為一」的慶節

三千年多來，逾越節是以色列民族按法律遵守的三個隆重節日中的一個⁴。這個禮儀的來源及形式一定早過出谷紀裡的記載，因為這節日本來的目的是牧民向上主獻上初生的牲畜，是游牧民族的一種祭禮（牧人節）；是農民向上主獻上初熟之果（農民節）。但根據《聖經》，到了出谷紀的時代，梅瑟將這兩個慶節與以色列子民出離埃及的重大史事結合一起而定為一個永志不忘的慶節（出 12：6-11），並且產生新的意義：逾越節紀念天主藉著羔羊的血「越過」以民的家，不但不加害，反而拯救了他們；無酵餅節紀念以民迅速離開埃及而獲得自由。隨著以民的生活背景的轉移，逾越節和無酵餅節曾經有聯合起來和分開來舉行的，見本文頁 3 及 4 乙二。因此或有聖經學者跟從出谷紀的說法⁵；或有學者認為隨著時間的演進，本來的無酵餅節因為慶祝的日期與逾越節接近（出 12：15-20），所以合而為一⁶；或有學者認為直至約史雅王於主前 622 年在耶路撒冷執行禮儀集權法律後（編下 35：1-19），逾越節才與無酵餅節聯合慶祝⁷。本文以「思高版」聖經《出》12 注 1 為依據。

* 一個由家到國的慶節

¹ 出 14：31

² 指以色列民族，與下文「我們」同

³ 出 15：1-18

⁴ 其他的兩個分別是五旬節及帳棚節，以民的男子有責前往上主的聖所或聖殿去朝拜上主。

⁵ 出 12 注 1，《聖經》頁 95 香港思高聖經學會 1999；韓承良編著《聖經中的制度和習俗》頁 283 香港 思高聖經學會 1989；丘恩處著《猶太文化傳統與聖經》頁 93 美國 紐約神學教育中心 1999；徐保祿《家庭讀經實例分享之一——聖家去耶京過逾越節》，《聖經雙月刊》第二十六卷第九期頁 19-23 思高聖經學會 1981；陳秀英《以民週年的三大慶典》，《聖經雙月刊》第十六卷第五期頁 23 思高聖經學會 1992；Hubert J. Richards《The Passover Meal》p.3 McCrimmon Publishing Co. Ltd Essex SS3 OEQ 1990

⁶ 聖經神學辭典編譯委員會《聖經神學辭典》頁 426 台中 光啓出版社 1978

⁷ 傅和德《舊約背景》頁 476 北京 宗教文化出版社 2002

逾越節原是家庭的慶節，在春分的月圓夜，即正月，猶太人的「阿彼布月」（充軍後稱「尼散月」）或麥穗月的第十日照家族準備一隻羔羊，一家一隻（出 12：3）。

若是小家庭，吃不了一隻，家長應和附近的鄰居按照人數共同預備，並照每人的飯量估計當吃的羔羊。羔羊應是一歲無殘疾的公羊，要由綿羊或山羊中挑選。把這羔羊留到本月十四日，在黃昏的時候，以色列全體會眾便將牠宰殺。各家都應取些血塗在吃羔羊的房屋的兩門框和門楣上，作為防護的記號（出 12：4-7，22）；及不可將骨頭折斷（出 12：46；戶 9：12）。犧牲的肉要好像吃快餐的方式吃完，共食者都要穿上旅行的裝束（出 12：8-11）。

* 一個由「我」到「給我們的神」的慶節

這種游牧和家族式的「進食」特點（出 12：4-20）暗示逾越節的起源非常古老：這可能是以民曾要求埃及法郎允許他們去曠野舉行祭祀——向上主我們的天主舉行祭獻（出 3：18；5：1），一再表示這「逾越節」早於梅瑟及以民逃離埃及的時期前已有的慶節。但是，逾越節的決定性意義卻是由出離埃及的事蹟所賦予的：將來你們的子孫若問你們這禮有甚麼意思，你們應回答說：這是獻於上主的逾越節祭：當上主擊殺埃及人的時候，越過了在埃及的以色列子民的房屋，救了我們各家。於是百姓都屈膝朝拜。以色列子民就去奉行了。上主怎樣吩咐了梅瑟和亞郎，他們就怎樣作了（出 12：26-28，19：1-9）。

這個春天，以民藉著天主上智的干預而擺脫了埃及人的壓迫。天主干預中最顯著的一次是第十災：消滅埃及人的長子，以及牲畜的一切頭胎都要死亡（出 11：5）。後來，傳統把牲畜頭胎的祭獻和以民長子的被贖回等禮俗（出 13：1-2，11-15；戶 3：13），都與埃及人長子被殺戮聯繫起來。上主怎樣吩咐了梅瑟和亞郎，他們就怎樣作了。

乙 逾越節的意義

這是「我」一生中最美麗的春天：我要讚美祂，因祂獲得全勝；我要讚美祂，因為祂是我的力量、我的保障和我的救援；我要讚美祂，因為祂是我的天主，我祖先的天主。

一、逾越的字義

* 「我」在春天裡從一個趕路的「跛子」成為「自由人」

逾越節與以民的獲救同時發生，因此逾越節成為出離埃及的一種不能忘的紀念，這是以民歷史中的重大事件，是慶節中的慶節⁸；同時使他們想起天主如何打擊了埃及而善待了祂自己的信者（出 12：26，35；13：8；希 11：28）。從此，以民在逃離埃及後就固定了逾越節的意義，並賦予這名字嶄新的意義：就在每一年的「尼散月」的第十四日隆重地舉行逾越節。

⁸ 《天主教教理》1169 號，頁 288，香港公教真理學會，1996

逾越節的希臘文是 **pascha**，有說是源自阿拉美語的 **pashâ** 及希伯來語的 **pesah**；有說是敘利亞語（**passhu** 緩和）或埃及語（**pa-sh** 紀念；**pé-sah** 打擊）；但這些假設中沒有一個具有充足的依據。聖經把 **pèsah** 與動詞 **pasah** 相連，這最後一詞或指跛行，或指在祭祀時的一種禮儀舞蹈（出 15：20b），或就象徵意義指「跳躍」、「經過」、愛惜等。所謂「逾越」就是指雅威的經過，雅威越過了以民的房屋，卻打擊了埃及人的住所（出 12：13，23，27）。⁹

因為逾越節和無酵餅節都在春天（**Aviv**）收成的季節裡舉行；春回大地，萬物充滿生機與憧憬¹⁰，因此特別稱這禮儀為春天的節日（**Hag he-Aviv**）¹¹。

二、兩個或一個慶節：「我」都能在苦樂興衰中領受主的仁慈和自由

在禮儀日曆中，逾越節與無酵節有時候是彼此獨立的，如在正月十四日守逾越節，之後就舉行無酵節。見下表¹²：

| 肋 23：5-8 | 厄上 6：19-22 | 編下 35：17 |
|---|--|----------------------------|
| 正月十四日傍晚，應為上主守逾越節。這月十五日，應為上主守無酵節，七天之內，應吃無酵餅。第一日，應召集聖會，任何勞工都不可做；七天內，應給上主奉獻火祭；到第七日，應召集聖會，任何勞工都不可做。 | 由充軍歸來的子民，於正月十四日，舉行了逾越節。肋未人全都聖潔了自己，他們既已聖潔了，就為所有充軍歸來的人，並為他們的兄弟司祭和自己，宰殺了逾越節羔羊。凡由充軍歸來的以色列子民，並所有戒絕當地民族不潔的人，尋求上主以色列的天主，都吃了逾越節羔羊。七天之久，歡樂地舉行了無酵節，因為上主使亞述王的心傾向他們，協助了他們修建以色列天主的聖殿，都非常歡樂。 | 在場的以色列子民當時便舉行逾越節，並舉行無酵節七天。 |

但有時候，兩個慶節也會合二為一的。見下表：

| 申 12：6-11；16：3-4，8 | 編下 30：1-2，13，15a-18b，21-24 |
|---|--|
| 把這羔羊留到本月十四日，在黃昏的時候，以色列全體會眾便將牠宰殺。各家都應取些血塗在吃羔羊的房屋的兩門框和門楣上。在那一夜要吃肉；肉要用火烤了，同無酵餅及苦菜一起吃。肉切不可吃生的或水煮的，只許吃火烤的。頭、 | 希則克雅派人到全以色列和猶大，且也寫了封公函給厄弗辣因和默納協，叫他們來耶路撒冷上主的殿內，向上主以色列的天主舉行逾越節，因為君王與首領和耶路撒冷會眾已商妥，在二月舉行逾越節。…… |

⁹ 聖經神學辭典編譯委員會 《聖經神學辭典》頁 426 台中 光啓出版社 1978

¹⁰ 《雅歌》第二幕 10-14

¹¹ edited by Mordell Klein 《Passover》p.1 Israel Program for Scientific Translations Ltd, Jerusalem 1973

¹² 「新細明體」與「標楷體」版的章節顯示兩個慶節分別舉行

腿和五臟都應吃盡。一點也不許留到早晨；若是早晨還有剩下的，都要用火燒掉。你們應這樣吃：束著腰，腳上穿著鞋，手裏拿著棍杖，急速快吃：這是向上主守的逾越節。

吃這祭肉時，不可吃發酵餅；七天之內，當吃無酵餅，即困苦餅，因為你曾倉猝地走出了埃及地。為此你一生應天天記念你出埃及的日子。七天之久，在你全境內不許見到酵母；你前一天晚上祭獻的牲肉，不可有剩下的，留到早晨。……六天內應吃無酵餅，到第七天，應為上主你的天主召開盛會，任何勞工都不許做。

二月，有很多人民聚集在耶路撒冷，舉行無酵節，實行是一個大盛會。……二月十四日宰殺了逾越節羔羊；……他們都按天主僕人梅瑟的法律，各自立在自己的地方，司祭由肋未人手中取過血來，灑在祭壇上。因為會眾中有許多人尚未自潔，肋未人便為所有不潔的人，宰殺逾越節的羔羊，好奉獻給上主。實在，有許多人，有許多來自厄弗辣因，默納協、依撒加爾和則布隆的人，沒有自潔，就吃了逾越節的羔羊，……

在耶路撒冷的以色列子民，極其歡樂，七天舉行了無酵節；肋未人和司祭們，天天讚頌上主，極力讚頌上主。由於所有的肋未人慇懃服事上主，希則克雅便慰勞他們。七天之久，眾人吃了節宴，獻了和平祭，稱謝了上主，他們祖先的天主。以後，全會眾議定，再舉行七天，於是歡樂地又舉行了七天。

無論兩個慶節彼此獨立還是合二為一，以民在每一年的逾越節中，都能再度經驗和實現整個民族在天主大能的手中逃離埃及而獲得救援和自由的歷史事實。因此，在以民各個重要的歷史階段裡，他們對「逾越」都有獨特而深刻的體會和經驗：

- * 主前 1250 年，以民在埃及國內遵行了上主的訓示，舉行了第一次逾越節禮儀(出 12:1-51)；這禮儀不只是一次性的，在他們以後的世世代代裡都要遵行(出 12:14)
- * 出離埃及後的第二年，以民分別在正月和二月的十四日的黃昏，在西乃山下，聽從天主的吩咐舉行和補行逾越節(戶 9:1-12)。
- * 主前 1200 年，以民渡過約旦河進入客納罕後，在天主應許的流奶流蜜之福地裡舉行了第一次逾越節：以民吃了當地出產的次日，「瑪納」就停止了。那年就以客納罕地的出產為生，以民並過他們自由、正直和守法的新生活(蘇 5:10-12)。
- * 希則克雅為王(主前 716-687 年)¹³時進行了宗教改革，以民重新信靠天主並忠於天主。那年(約主前 716 年，在亞述王攻陷撒瑪黎雅以後)，以民經歷了一次自以色列王達味的兒子撒羅滿以來，耶路撒冷從未有過這樣大的喜慶，因為他們的聲音承蒙垂聽，他們的祈禱達於他天上的神聖居所，編下 30:1-23, 26-27。
- * 主前 622 年，自南北分裂之後，約史雅號召全體以民，包括十二支派，都來參加這一次按照梅瑟的法律在正月十四到耶路撒冷舉行的盛大的逾越節。這禮儀含有隆厚的宗教改革意味：(1) 淨化崇拜和徹底的宗教中央化：約史雅要革除統治前的差不多一世紀甚為

¹³ 《聖經辭典》671 號 頁 312 香港思高聖經學會 1989

顯著的星象及人祭，只崇拜惟一的神；(2) 與此同時發現了法律書，全體以民嚴守上主所訓示的命令，下令全國人民在耶路撒冷慶祝逾越節；(3) 建立中央聖所的概念以壓制地方聖所，以後就只有一個祭獻的中心，即耶路撒冷城¹⁴，列下 23：21-23 及編下 35：1-19 有詳細而具體的慶節描述，意味著整個以色列民族團結一致地舉行天主所吩咐的慶節。

- * 主前 515 年，充軍後返國重建聖殿的以民和所有戒絕當地民族不潔的人，尋求上主以色列的天主，都吃了逾越節羔羊（厄上 6：19-22）。這是否意味著除了十二支派外，還有其他民族參與了逾越節並跟隨了天主？以民在充軍後是否醒覺了「救恩」不侷限於一個天主召選的民族，因而能接納其他民族一起參與了逾越慶節？

丙 逾越節與以色列人的關係

這是「我¹⁵」一生中最美麗的春天：我要讚美祂，因祂獲得全勝；我要讚美祂，因為祂是我的力量、我的保障和我的救援；我要讚美祂，因為祂是我的天主，我祖先的天主。

一、我在絕望中獲得了盼望：我要讚美祂，因為祂是我的力量、我的保障和我的救援

上主曾對以民的祖先亞巴郎說祂要使亞巴郎成爲一個大民族，並必祝福他，使他成名，成爲一個福源（創 12：2）；亞巴郎遂照上主的吩咐起了身，羅特也同他一起走了。亞巴郎離開哈蘭時，已七十五歲（創 12：4）。時間匆匆地過去，天主重申亞巴郎的妻子必受天主的祝福，使她成爲一大民族，人民的君王要由她而生（創 17：16），聖祖當時已百歲，他的妻子也九十歲（創 17：17b）。直到一天的晚上，「三個人」站在對面（創 18：2），聖祖跑去迎接他們，並邀請他們留下來休息，叫妻子撒辣拿三斗細麵和一和作些餅，在牛群中選了一頭又肥又嫩的牛犢交給僕人趕快煮好（創 18：2b-7）來招呼那三個人，其中一個說：明年此時我必回到你這裏，那時，你的妻子撒辣要有一個兒子（創 18：10）。年老得子，世人眼中不可能的，在天主都是可能的；而且顯示這是一位有諾必踐的天主。甚至以後在天主與聖祖的交往中，在在顯示天主親自參與了以民的「逾越」奧蹟。

天主要在罪惡深重的索多瑪實行公義正道時，兩位使者在羅特極力邀請跟著羅特進了他的家；羅特爲他們備辦了宴席，烤了無酵餅；他們就吃了。第二天，天主要懲罰索多瑪，又因爲上主憐恤羅特，那兩個人就拉著他的手，他妻子的和他兩個女兒的手領出城外，因亞巴郎的求情，天主由滅亡中救了羅特（創 19）。「牛犢」（或「羔羊」見創 22：1-19 記載了亞巴郎獻子的動人事蹟）與「無酵餅」早在聖祖的時候已經有它們脫免災禍與重燃希望的象徵意義

¹⁴ 宋蘭友 《以色列的歷史和宗教》頁 116-119 香港 香港公教真理學會 1990

¹⁵ 指以民和以民以外的民族

¹⁶。上主在拯救以民出離埃及時行了第十災，祂打擊了埃及國一切首生，無論是人是牲畜都要殺死，埃及的眾神也要嚴加懲罰，只有以民的長子得救（出 12：12-13）。

二、我在奴役下獲得了平安：我要讚美祂，因為祂是我的力量、我的保障和我的救援

無酵餅節與逾越節合二為一，它慶祝的日期是在「尼散月」或麥穗月的第十五日至二十一日舉行，正值開始收割大麥，因此，「無酵餅節」的目的就是將初熟之果獻給上主，求主賜福增加收成。在這七天內所吃的餅須完全以新收成的麥粉做成，去年的舊麵粉一概不能使用，並將酵母除去（出 12：15，18-19；13：6-7；23：16；肋 23：5-8；申 16：3-4）。以民的傳統以為這慶節與出埃及的事蹟有關（出 23：15；34：18），使以後以民回憶起祖先逃離埃及時的倉猝而沒有時間等待麵團發酵，只好帶走沒有發酵的麵團（出 12：34，39）；並吃苦菜的情形。但實際上，這兩個慶節完全合在一起，直到在新約上，我們才可以清楚地看到¹⁷。

以色列人耶穌的父母每年逾越節往耶路撒冷去，祂到了十二歲時，父母又照節日的慣例上去了。過完了節日，他們回去時，孩童耶穌卻留在耶路撒冷（路 2：41-43a）。由以民回國重建聖殿後舉行逾越節，到路加記載聖家照節日的慣例上耶路撒冷過逾越節，中間經歷了五百多年，但我們可以清楚看見以民仍然遵行梅瑟的法律，正好說明逾越節在以民的歷史和生活裡佔著重要的位置：在亞述的壓迫下，依撒意亞預言以民獲救有如逾越節之夜（依 30：29），天主要保存耶路撒冷（依 10：26；31：5）；耶肋米亞慶祝北國子民在主前 721 年被充軍的得救，有如一個新的出谷（耶 31：2-21）；南國被充軍到巴比倫後，依撒意亞預言以民重返故鄉（依 43：1-21），這更是一個決定性的出谷，在沙漠裡使河流成渠，為賜給我揀選的百姓喝：就是我為自己所造化的人民，好叫他們講述我的榮耀。於是，以民在回國後舉行了最高的逾越慶節（厄上 6：19-22），把離散的人民重聚一起，逾越節再一次把整個以色列民族團結起來。因此，每當以民受到其他民族奴役時，就想起他們在天主大能的手中從埃及的壓迫下獲得解救的事蹟，從中得到心身靈的慰藉而讚美祂，因為祂是以民的力量、以民的保障和以民的救援，以色列子民就去奉了。行上主怎樣吩咐了梅瑟和亞郎，他們就怎樣作了（出 12：28）。

無酵餅在新約中有了新的意義，以色列人耶穌提醒自己的門徒要躲避法利塞人，撒杜塞人和黑落德黨人的酵母，以及聖經所說的，教友應束上腰，猶如旅途的客人，戰戰兢兢地過自己的教友生活。保祿也指出發酵的東西是腐敗，不潔，邪惡，陳舊及虛偽的象徵。相反地，未經發酵的東西，卻是象徵正直，純潔，真實，新生（格前 5：7，8）¹⁸。

在以色列人耶穌的公開生活中，我們不但清楚看到祂遵行梅瑟的法律，而且顯示祂的天主性。無酵節¹⁹的第一天，門徒前來對耶穌說：「你願意我們在那裡，給你預備吃逾越節晚餐？」耶穌說：「你們進城去見某人，對他說：師傅說：我的時候近了，我要與我的門徒在你那裡舉行逾越節。」（瑪 26：17-19）。馬爾谷福音 14：12-16 和路加福音 22：7-13 都有記載耶穌

¹⁶ edited by Mordell Klein 《Passover》 p.18 Israel Program for Scientific Translations Ltd, Jerusalem 1973

¹⁷ 韓承良編著《聖經中的制度和習俗》頁 283 香港 思高聖經學會 1989

¹⁸ 韓承良編著《聖經中的制度和習俗》頁 284 香港 思高聖經學會 1989

¹⁹ 瑪 26 注 3，《聖經》頁 1549 香港思高聖經學會 1999

的門徒如何為耶穌預備吃逾越節（最後）晚餐的情節。這最後晚餐²⁰舉行的時間和地點都是耶穌吩咐祂的門徒預備的；而這個地方更是耶穌早有安排的——一個鋪設好了的寬大樓廳（路 22：12a），讓我們想起了天主吩咐以色列人出離埃及到祂指定的曠野去向上主舉行祭獻（出 3：18b；15：17-18）。

三、我們在同餐共桌中知恩報愛：我要讚美祂，因為祂是我的力量、我的保障和我的救援

現代的以色列人在正月十四日上午十時前要完成「除酵」，為免有失誤，家長會朗聲宣告：「任何在家中的酵母，無論我有否看見，也不論我有否移開它，都當它是不存在，或只是地上的塵土而已。²¹」除酵就告一段落。十四日晚上，凡年滿十二歲的猶太男子都有責任參加逾越節晚餐，猶太婦女和受過割損禮的外邦人也可吃逾越節晚餐。

逾越節晚餐不只為了充飢，而是為了追憶天主對以民的恩情，更深一層的意義是：以民除了讚美主外，還可以怎樣報答天主的恩情？

* 亞肋路亞！我經歷了上主的恩情：祂提拔了弱小的我、祂讓我參與了出埃及的奇蹟、祂讓我體驗了雅威是真神：我要感恩而還願、我要與列國萬民讚美仁慈偉大惟一的天主；我要用聖詠²²讚美祂，因為祂是我的天主，我祖先的天主。

* 亞肋路亞！我經歷了上主的四個恩情²³：這一天將是你們的紀念日，要當作上主的節日來慶祝；你們要世代代過這節日，作為永遠的法規。幾個意味深長的晚餐禮節：

四個傳統的問題²⁴先由家中年幼者提出：

1. 平日我們甚麼餅都吃，為甚麼今天晚上只吃無酵餅？
2. 平日我們甚麼香菜都吃，為甚麼今天晚上只吃苦菜？
3. 平日我們的食物不和著鹽水吃，為甚麼今天晚上要這樣吃？
4. 平日我們吃得簡單，為甚麼今天晚上我們要慌忙地吃？

後全家背誦規定的出埃及、過紅海、往曠野及進入福地的章節，讓以民的後代都能紀念天主對以民的恩情。

又四個問題（1938年寫的猶太人傳統法律書的故事 Haggadah）²⁵：

1. 世上為甚麼流這麼多的血？
2. 為甚麼世上的人都恨猶太人？

²⁰ 瑪 26：26-29；谷 14：22-25；路 22：17-19

²¹ edited by Mordell Klein 《Passover》p.38 Israel Program for Scientific Translations Ltd, Jerusalem 1973

²² 逾越節晚餐中，以民會頌念雅歌及聖詠 113-118（小讚歌）及 136（大讚歌）

²³ 出 6：6-8

²⁴ Hubert J. Richards 《The Passover Meal》p.13-15 McCrimmon Publishing Co. Ltd Essex SS3 OEQ 1990

²⁵ edited by Mordell Klein 《Passover》p.70-76 Israel Program for Scientific Translations Ltd, Jerusalem 1973

3. 以色列人甚麼時候回到這一片土地？
4. 我們的國家甚麼時候才是個肥沃和繁盛的樂園？

以上四個問題給以色列人有很深刻的反省意義：答案由「我們在埃及法郎為奴，如果不是天主大能的手解救了我們的祖先，我們還是奴隸，這一夜是與別不同的」展開。之後四個問題的答案就以四個兒子的比喻作答。四個兒子分別是聰明的（拿著經卷）、邪惡的（穿上戰衣）、單純的（閱讀不宜的書籍）和不會發問的（只管在鏡子裡尋找自己），四個兒子強調了以民在埃及為奴是因他們的祖先愚昧地拜偶像和不守梅瑟法律所致。這正好是以民的生活與天主關係的縮影。

這四個與傳統不一樣的問題可給新一代的以民反省：恪守上主的法律可脫免罪惡，獲得罪赦。

逾越節餐的酒食的意義：

主菜（出 12：8-9）

1. 無酵餅²⁶：

以民在逾越節吃餅也稱「困苦餅」，以紀念祖先在埃及和曠野的艱苦生活；這餅後來被說成令人喜樂的餅，因為以民從奴役中得到自由，餐碟上放置三塊無酵餅象徵猶太人的三個範疇：司祭、肋未人和一般以色列人。

無酵餅還包含了「貧窮」、「純潔」和「簡樸」的意義。

「純潔」和「簡樸」，因為水與麥是作餅的基本材料，象徵以色列這一個民族要如無酵餅般純潔與簡樸。

貧窮：以民過去為奴，曾經是貧弱者；出谷後，他們要思念需要幫助的窮苦貧病者。以民過去處於奴隸狀態的時候，猶如在黑暗之中；獲得天主的救助後，猶如進入了光明。他們深明作一個行走在光明中的人，首要的條件就是擺脫黑暗和罪惡，能與他們的弟兄分享他們的所得，上主天主給以民的考驗就是讓他們這特選的種族、王家的司祭、聖潔的國民是屬於主的民族（伯前 2：9）。在逾越節晚餐中，以民準備食物去招呼陌生人，猶如他們的聖祖款待那「三個人」一樣。這才堪當天主的產業。

2. 羊肉：

以民在聖殿時期於逾越節前夕宰殺羔羊作為全體以民的祭獻。羔羊烤熟後分吃，表示分享共融。在公元 70 年聖殿被毀後，不再有此祭獻，但在晚餐中仍然在盤中放一塊羊脛骨象徵古代禮儀。今天，晚餐中仍然分吃烤羊肉及盤中放一塊烤羊骨以作紀念。

3. 苦菜：晚餐一開始就吃，顧名思義，象徵以民在埃及為奴時的苦難日子。

配菜（隨著生活環境的演變，以民在晚餐中增加了其他食物以紀念出谷的意義。）

4. 青菜：春天是植物生長的時期，象徵充滿生機、希望和更新。

5. 雞蛋：象徵生命的循環、哀悼、聖殿被毀；但因為雞蛋愈煮愈結實，也象徵以民在痛苦中更能堅強地戰勝苦難與死亡。

²⁶ edited by Mordell Klein 《Passover》 p.41-46 Israel Program for Scientific Translations Ltd, Jerusalem 1973

6. 果醬：食品的質感令人聯想起以民在埃及為奴時，為法郎建造宮殿時所用的建材，水泥²⁷。

四杯酒中多加一杯：

四個恩典²⁸外，為甚麼多加一杯？這一杯有以下的意義：

1. 以色列人稱這一杯為「厄里亞之杯」，預示解救以色列人的默西亞的到來，因此門要打開來歡迎默西亞的到臨；
2. 因為天主拯救了以色列，門打開是為歡迎飢餓者都來一起進食，或讓有需要的都來慶祝逾越節。

以民在奴役生活中深刻體驗了痛苦，理解遭遇痛苦的滋味，厄則克耳在 18：7-10 勸諭以民行善。主耶穌基督不是在受審判的時候說明了甚麼人可以得到父的祝福，承受自創世以來給世人預備了的國度嗎（瑪 25：34-37）？

這不獨基督徒有效，凡聖寵以無形方式工作於其心內的所有善意的人士，為他們亦有效；基督為所有的人受死，而人的最後使命事實上只是一個，亦即天主的號召，我們必須說，聖神替所有的人提供參加逾越奧蹟的可能性，雖然其方式只有天主知道。²⁹

四 × 四滴的酒³⁰：

以民在喝四杯葡萄酒的時候會搖動杯子，灑下十六滴酒，這象徵著「十災」雖然殺掉了壓迫者，但人還是在遭遇中感受傷痛。有趣的是，梅瑟在出谷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但在這以色列的「出谷故事」中，完全沒有提及梅瑟的名字，正說明以民強調出谷這歷史事件是天主親自介入。這描述可與一首寫於十六世紀而在晚餐結束前唱的歌³¹呼應：

一個父親花了兩塊錢買了一個孩子，
可是這個孩子給一頭貓兒吃掉，
這貓兒給一頭狗咬掉，
這頭狗給一條棍子打擊，
這條棍子給火燒掉，
這火給水撲熄，
這水給一頭牛喝掉，
這頭牛給一個屠夫殺掉，
這個屠夫給死亡天使殺掉——直到天主的最後審判。

這首歌有深厚的象徵意義：父親（天主）藉著兩塊錢（梅瑟和亞郎）解救孩子（以民），可是以民的壓迫者破壞了天主的計劃，但這些壓迫者先後被毀滅：貓兒、狗、棍子、火、

²⁷ edited by Mordell Klein 《Passover》 p.54-61 Israel Program for Scientific Translations Ltd, Jerusalem 1973

²⁸ 注 23

²⁹ 《現代》22 號，《梵二大公會議文獻》天主教教務協進會出版社 台北 2001

³⁰ edited by Mordell Klein 《Passover》 p.76-77 Israel Program for Scientific Translations Ltd, Jerusalem 1973

³¹ edited by Mordell Klein 《Passover》 p.79 Israel Program for Scientific Translations Ltd, Jerusalem 1973

水和屠夫就是指「亞述」、「巴比倫」、「波斯」和「羅馬」等民族，死亡天使指統治巴勒斯坦的土耳其。最後，天主為維護以民而把統治聖地的外邦統治者消滅。

丁 結語

自梅瑟法律以來，天主的子民已經知道以逾越節開始，在規定的慶節紀念救主天主的奇蹟異事，為此而感謝祂，以此作為永遠的紀念，並且教育後代子孫的行為要與此相符合。

生命在萬物中開展，一切都光明燦爛：祂是黎明的黎明，瀰漫整個宇宙，祂閃亮在「曉星」之先，在眾星之前，不死不滅、無際無涯，偉大的基督照耀萬物，光芒勝過太陽。祂為信仰祂的我們建立光明的日子，恆久而永不熄滅的光明：奧妙的逾越節³²。（聖依玻理《論逾越》）

逾越節晚餐也在老老少少的參與者的載歌載舞中結束：這是「我」一生中最美麗的春天：我要讚美祂，因祂獲得全勝；我要讚美祂，因為祂是我的力量、我的保障和我的救援；我要讚美祂，因為祂是我的天主，我祖先的天主。

參考書目

- Hubert J. Richards 《The Passover Meal》p.3 McCrimmon Publishing Co. Ltd Essex SS3 OEQ 1990
edited by Mordell Klein 《Passover》p.18 Israel Program for Scientific Translations Ltd, Jerusalem 1973
周燮藩主編 《猶太教辭典》上海 上海辭書出版社 2004
傅和德 《舊約背景》頁 476 北京 宗教文化出版社 2002
《梵二大公會議文獻》天主教教務協進會出版社 台北 2001
《聖經》香港 香港思高聖經學會 1999
《聖經辭典》香港 香港思高聖經學會 1999
丘恩處著 《猶太文化傳統與聖經》美國 紐約神學教育中心 1999
《天主教教理》香港公教真理學會，1996
韓承良編著《聖經中的制度和習俗》香港 思高聖經學會 1989
陳秀英 《以民週年的三大慶典》，《聖經雙月刊》第十六卷第五期頁 23 思高聖經學會 1992
徐保祿 《家庭讀經實例分享之一——聖家去耶京過逾越節》，《聖經雙月刊》第二十六卷第九期頁 19-23 思高聖經學會 1981
聖經神學辭典編譯委員會 《聖經神學辭典》頁 426 台中 光啓出版社 1978

³² 《天主教教理》1164 及 1165 號，頁 286，香港公教真理學會，1996